

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

2019年万千奖学金评选细则

“万千奖学金”是由深圳市万千科技有限公司与我院签约设立的奖学金，用以激励我院学生努力学习，刻苦钻研，积极参加科研课题研究与学生工作，探索创新精神。根据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以下评选细则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万千奖学金：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全日制二年级以上(含二年级)在校注册的本科生、研究生。

二、万千奖学金评选条件

(一) 本科生评选条件

1. 综合素质评价优良；
2. 学业成绩优秀，原则上评选学年度所有课程必须及格(2017-2018学年度)，没有违纪处分记录；
3. 积极参加校内外举办的科研竞赛活动；
4. 积极参加学校、学院和班级组织的各项活动；
5. 同一评选年度，院内奖学金原则上不能兼得。

(二) 研究生评选条件

1. 综合素质评价优良。
2. 学位必修课成绩优良，考查课程全部通过，没有违纪处分记录。
3. 在满足上述条件基础上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考虑：
 - ①在生物学领域期刊发表学术论文。按论文数量、刊物等级从高到低依次排列。
(发表论文均指第一作者，若为第二作者，第一作者必须是其导师，论文的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。)
 - ②获得校级以上(不含校级)学科竞赛前三名，按竞赛规格、获奖等级排序。
 - ③担任科研课题组成员、助教、学生干部，参与其他社会工作表现突出，依其所获成绩、所获奖励级别从高到低依次排列。
4. 同一评选年度，院内奖学金原则上不能兼得。

三、获奖人数

研究生8名，本科生6名。

四、评选机构

1. 学院成立万千奖学金评选委员会，由主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担任主任，委员由学院领导、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成员、教师代表、学生代表组成。

2. 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作为万千奖学金评审的办事机构，负责宣传奖学金实施细则，并接收申请书和安排评审工作。

五、评选程序

1. 2019年5月15日至5月20日，请符合评选条件的同学填写并**双面打印**纸质版申请表（从附件中下载），研究生交至A6行政楼404黎科老师，本科生交至A6行政楼404劳宇轩老师。

2. 2019年5月21日至5月24日，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根据评选条件对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，学院评选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材料，讨论确定万千奖学金初步获奖人选，万千科技有限公司对最终名单确定。

3. 2019年5月27日至5月29日，通过学院网站与学校公文通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学院。

4. 2019年5月底，学院召开颁奖会，颁发获奖证书与奖金。

六、奖励金额及发放办法

获万千奖学金学生本科生每人奖励1500元，研究生每人奖励2000元。奖学金一次性发放。

七、资格丧失和取消

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自动失去获此奖学金资格，评委会会有权取消获奖学生的获奖资格，学院将追回获奖证书与奖金。

1. 触犯国家法律，或违反校纪校规，受到刑事处罚或学校范围行政严重警告（含）以上处分者。

2. 中途退学、辍学者。

八、此细则由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

2019年5月15日

附件：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 2019 年万千奖学金申请表（本科生）.doc

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 2019 年万千奖学金申请表（研究生）.doc